

证券代码：301209

证券简称：联合化学

公告编号：2025-036

龙口联合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龙口联合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5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定于 2025 年 9 月 12 日（星期五）下午 14:30 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或“会议”）。现将本次会议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等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9月12日（星期五）下午14:3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2025年9月12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9月12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包括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现场会议（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

2、网络投票：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

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2025年9月8日（星期一）

（七）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2025年9月8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会议地点：山东省烟台市龙口市龙口联合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二、 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 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变更登记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 年-2027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
3.01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2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3.03	关于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专项制度》的议案	√
3.04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5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3.06	关于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7	关于修订《融资与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3.08	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
3.09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

1、上述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ltp.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

2、提案 1.00 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3、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以现场、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进行登记；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9 月 8 日上午 9:00 至 11:00，下午 13:00 至 16:00。

（三）登记地点：山东省烟台市龙口市诸由观镇龙口联合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四）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清单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如有）、委托人身份证、持股清单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清单、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法定代表人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及持股清单办理登记手续。

3、采用电子邮件、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详见附件二），随同相关登记资料在2025年9月8日下午16:00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并请通过电话方式对所发电子邮件、信函和传真与本公司进行确认。

A:采用电子邮件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将相关登记材料扫描件发送至以下邮箱 zqswb@longkouunionchem.com，邮件主题请注明“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B:采用信函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将相关登记材料寄至：山东省烟台市龙口市诸由观镇龙口联合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程丽娟（收）。

C:采用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将相关登记材料传真至公司，传真号码：(0535) 8561140。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务必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5、会议联系方式

会务常设联系人：程丽娟 李美

地 址：山东省烟台市龙口市诸由观镇龙口联合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535）8575203

传 真：（0535）8561140

电子邮箱：zqswb@longkouunionchem.com

6、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预计为期半天，与会股东的所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公司股东可以通过网络投票平台参加网络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

五、备查文件及附件

1、龙口联合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

附件二：《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三：《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特此公告。

龙口联合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5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企业出席 2025 年 9 月 12 日在龙口联合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的龙口联合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行使表决权，并代为签署相关文件。

委托股东姓名/名称：_____

委托股东持股数：_____股

受托人签章：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书有效期限：_____

委托人委托受托人按以下授权分别对每一审议事项投同意、反对或弃权票（对可能纳入股东大会议程的临时提案，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表决），并签署股东大会决议及相关文件。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下划“√”，每一议案，只能在“赞成”“反对”和“弃权”中选填一项。回避表决可不用填写）：

提案 编码	提 案 名 称	备 注	赞成	反对	弃权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变更登记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 年-2027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			
3.01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2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提案	提案名称	备注	赞成	反对	弃权
3.03	关于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专项制度》的议案	√			
3.04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5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3.06	关于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7	关于修订《融资与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3.08	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			
3.09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			

如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作出具体表决指示，受托人可否按自己意愿表决：

☐可以

☐不可以

特此授权。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期限：自委托日至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止

委托人签章：

附件二

龙口联合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截至2025年9月8日15:00交易结束时，本单位（或本人）持有联合化学（股票代码：301209）股票，现登记参加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自然人股东姓名/ 法人股东名称			
身份证号码/统一 社会信用代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股）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是否本人参会	
注： 1、本人（单位）承诺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因所填内容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登记日所记载股东信息不一致而造成本人（单位）不能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所造成的后果由本人承担全部责任。特此承诺。 2、登记时间内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信函、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 3、请用正楷填写此表。			

股东（签字或盖章）：_____

登记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三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51209

2、投票简称：联合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本次会议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9月12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9月12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本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